

臺中市政府經濟發展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5月13日
發文字號：中市經發字第1110024389號
附件：



主旨：公告111年度臺中市地方產業創新研發推動計畫（地方型SBIR）受理申請期間及受理單位。

依據：臺中市政府經濟發展局辦理地方產業創新研發推動計畫（地方型SBIR）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申請期間：111年5月16日上午9時起至111年6月13日中午12時止，本計畫全面採線上申請，於計畫網站（<https://www.taichung-sbir.org.tw/>）下載申請文件，進入報名系統申請，逾期恕不受理。
- 二、聯絡窗口：臺中市SBIR計畫辦公室（執行單位：財團法人工業技術研究院），電話：04-25675713。
- 三、本案自公告日起生效實施。

局長張峯源